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陕西省何家塔煤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201-610834-04-02-819234														
建设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大柳塔镇何家塔村何家塔煤矿														
地理坐标	(110度 20分 40.213 秒, 39度 9分 47.221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D4620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四十三、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5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 （核准/ 备案）部 门（选填）	神木市大柳塔镇发 展改革和招商服务 局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选填）	2201-610834-04-02-819234												
总投资 （万元）	3900	环保投资（万元）	130												
环保投资 占比（%）	3.33%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 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面积（m <sup>2</sup> ）	11429												
专项评 价设置 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本项目不需开展专项评价工作，具体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1-1 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判定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专项评价 的类别</th> <th style="width: 35%;">涉及项目类别</th> <th style="width: 35%;">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15%;">专项 设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td> <td>排放废气含有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2的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为污水厂提标改造项目，项目运行过程中排放的废气中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芘、氰化物、氯气</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表水</td> <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td> <td>本项目为污水站提标改造工程，改造前生活污水处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td> </tr> </tbody> </table>			专项评价 的类别	涉及项目类别	本项目情况	专项 设置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2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为污水厂提标改造项目，项目运行过程中排放的废气中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芘、氰化物、氯气	无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	本项目为污水站提标改造工程，改造前生活污水处理	无
	专项评价 的类别	涉及项目类别	本项目情况	专项 设置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2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为污水厂提标改造项目，项目运行过程中排放的废气中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芘、氰化物、氯气	无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	本项目为污水站提标改造工程，改造前生活污水处理	无												

		厂的除外) 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后排放量为42.6万m <sup>3</sup> /a, 改造后生活污水54.86万m <sup>3</sup> /a回用, 25.08万m <sup>3</sup> /a依托现有排污口排入乌兰木伦河; 改造前矿井水处理后排放量为83万m <sup>3</sup> /a, 改造后矿井水全部回用; 不新增废水排放量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值	无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m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无
	海洋	直接向海洋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项目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相符性</b></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规定, 本项目属于“四十三、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5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新建、扩建其他工业废水处理的(不含建设单位自建自用仅处理生活污水的; 不含出水间接排入地表水体且不排放重金属的)”, 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p> <p><b>2、项目与国家产业政策相符性</b></p>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改第49号),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的本项目属于“第三项、煤炭、9、矿井水资源保护与利用”;第四十三项、15条,‘三废’综合利用与治理技术、装备和工程”。且神木市大柳塔镇发展改革和招商服务局于2022年3月2日出具了本项目的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2201-610834-04-02-819234),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3、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见表1-2。

**表 1-2 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表**

“三线一单”	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何家塔煤矿,利用原有场地进行改造,不新增占地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本项目将陕西省何家塔煤矿现有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对区域环境影响呈有利发展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	项目不新增占地,水、电等能源消耗均未超出区域负荷上限	符合
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	本项目将陕西省何家塔煤矿原有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不属于相关负面清	符合

	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单内禁止新建、扩建项目		
<p>综上，本项目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要求。</p>				
<p><b>4、项目与《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榆林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符合性分析</b></p>				
<p>项目属于重点管控单元，与榆林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关系图见图1。相关符合性见表1-3。</p>				
<p><b>表1-3 项目与《榆林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表</b></p>				
适用范围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空间布局约束	1.充分考虑水环境承载能力和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合理确定产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	本项目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所有排污单位必须依法实现全面达标排放。集聚区内工业废水必须进行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2.建设项目所在水环境单元或断面存在污染物超标的，相应污染因子实行等量或减量置换 3.严控高含盐废水排放	项目矿井废水处理达标后全部回用，生活污水处理达标后54.86万m <sup>3</sup> /a回用，25.08万m <sup>3</sup> /a依托现有排污口排入乌兰木伦河，乌兰木伦河水质为优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深入开展重点企业环境风险评估，摸清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和处置情况，推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与修编，严格新（改、扩）建生产有毒有害化学品项目的审批，强化工业园区环境风险管控 2.加强涉水涉重企业和危险化学品	本项目为煤矿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煤矿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符合

		运输等环境风险源的系统治理，降低突发环境事故发生水平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强化再生水利用	项目废水经处理达标后矿井水全部回用，生活污水54.86万m <sup>3</sup> /a回用，25.08万m <sup>3</sup> /a排入乌兰木伦河	符合
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控制“两高”行业项目（民生等项目除外）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项目	符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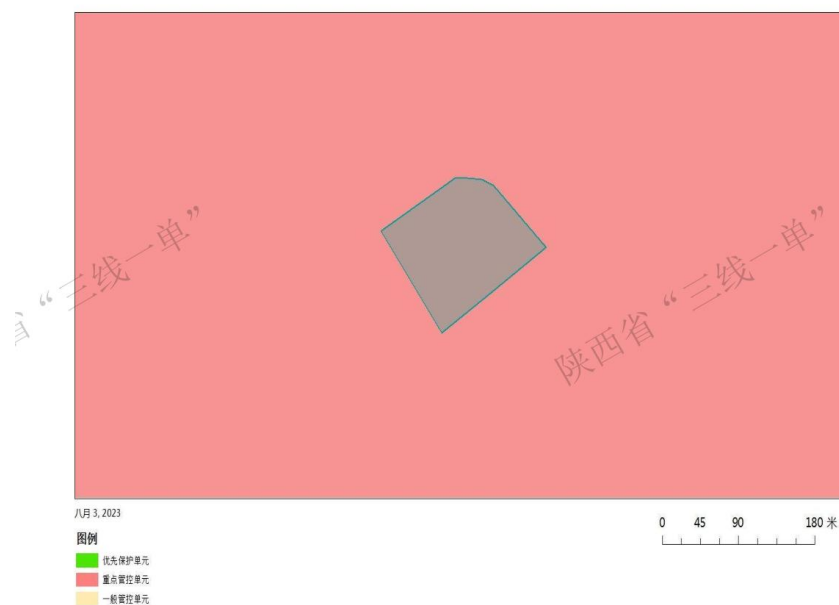


图1 项目三线一单图（单位：m<sup>3</sup>/d）

### 5、榆林市投资项目选址“一张图”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陕西何家塔煤矿污水处理厂现有厂区内。本次评价对新增占地进行了“一张图”控制线检测，与榆林市“一张图”符合性分析见表 1-4，控制线检测报告见附件。

表 1-4 项目与榆林市“一张图”符合性分析

控制线名称	检测结果及意见	备注
文物保护红线分析	面积 0 公顷	符合
生态红线叠加情况	面积 0 公顷	符合
土地利用现状分析	根据【土地利用现状 2021（三调）】分析，其中占用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0332 公顷。	符合，企业已办理相关土地证明，详见附件
矿业权现状 2022	其中占用陕西省何家塔煤矿 1.0343 公顷、占用陕西省何家塔煤矿(缓冲)26.7510 公顷	
林地规划分析	根据【林业规划】分析，其中占用非林地 1.0332 公顷。	

### 6、与行业及地方政策符合性分析

表 1-5 项目与行业及地方政策符合性分析

文件名称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榆林市 2023 年生态环境保护三十项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榆办字〔2023〕33 号）	断面水质达标行动。持续推进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以“溯源监测、截污分流”为核心，采用无人机、人工徒步等方式持续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各县市区按照“宜站则站、宜管线则管线、宜一体化处理则一体化处理”的原则，优先在超标重点断面汇水区范围建设一批污水处理站和管网，严禁污水直排入河；统筹源头减少灌溉水量和末端收集回用，严格管控季节性农田退水。 城市再生水利用行动。鼓励污水处理厂出水再利用，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逐年提高利用率。	项目为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项目，矿井污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少部分外排乌兰木伦河。	符合
中共神木市委办公室、神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神木市 2023 年生态环境保护二十九项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神办发〔2023〕48 号）			符合
《关于煤炭开采矿井水外排管理有关问题的函》（陕环法规函〔2020〕32 号）	未经处理的矿井水不得外排，确需外排的，应当依法设置排污口，主要水污染物应当达到水功能区划要求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上述规定所提的主要水污染物系指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因子，请在日	本项目矿井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	符合

		常监督管理中予以贯彻执行。		
《神木市矿井水综合利用的意见》		全市所有生产矿井在水处理方面要做到净化、硬化、绿化，即建成生活污水、矿井水两套污水处理设施(净化)、防渗蓄水池(硬化)和在线监测设施，净化后回用于企业生产、矿区及周边生态恢复(绿化)。通过采取临时过渡措施，确保所有矿井疏干水排放达标。	本项目为煤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扩建工程采用先进工艺，确保出水达标。经处理达标后矿井水全部回用于煤矿洒水、洗煤厂用水、井下消防洒水、何家塔工业集中区工业用水。	符合
		在保证自身矿区生态用水、农灌用水、基流补水及工业用水的前提下，神木市矿井疏干水优先供应附近工业园区及工业集中区使用。		符合
		按照“因地制宜、分区治理”原则，矿井疏干水由煤矿处理达到地表水Ⅲ类水质标准，自用后剩余部分进入政府综合利用管网，作为矿区生态用水(采空区、塌陷区治理、绿化、景观用水等)、周边农灌用水和工业用水，剩余部分作为窟野河、秃尾河等河流的生态补水。		符合
《关于进一步加强煤炭资源开发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20〕63号）		针对矿井水应当考虑主要污染因子及污染影响特点等，通过优化开采范围和开采方式、采取针对性处理措施等，从源头减少和有效防治高盐、酸性、高氟化物、放射性等矿井水。矿井水应优先用于项目建设及生产，并鼓励多途径利用多余矿井水。可以利用的矿井水未得到合理、充分利用的，不得开采及使用其他地表水和地下水水源作为生产水源，并不得擅自外排。矿井水在充分利用后仍有剩余且确需外排的，经处理后拟外排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外，其相关水质因子值还应满足或优于受纳水体环境功能区划规定的地表水环境质量对应值，含盐量不得超过	本项目矿井水经处理达标后全部回用于洗煤厂用水、井下洒水、煤场洒水及附近厂区工业用水，不外排。	符合

		<p>1000 毫克/升，且不得影响上下游相关河段水功能需求。安装在线自动监测系统，相关环境数据向社会公开，与相关部门联网，接受监督。依法依规做好关闭矿井封井处置，防治老空水等污染。</p>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b>项目背景及工程内容：</b></p> <p>陕西省何家塔煤矿位于陕西省神木城北部，南距神木城约 47km 处，行政区划隶属于神木县大柳塔镇管辖，地理坐标为东经 110°21'33.371"，北纬：39°9'30.667"。</p> <p>陕西省何家塔煤矿污水处理站于 2011 年投入使用，包括 1 座处理规模为 530m<sup>3</sup>/d 的生活污水处理站和 1 座处理规模为 3000m<sup>3</sup>/d 的矿井水处理站。2015 年改造扩建，扩建后生活污水处理规模为 1330m<sup>3</sup>/d，矿井水处理规模为 5000m<sup>3</sup>/d。现有工程生活污水处理后排放量为 42.6 万 m<sup>3</sup>/a，矿井水处理后排放量为 83 万 m<sup>3</sup>/a。2022 年 9 月 7 日，中共榆林市委、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榆林市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的通知，要求陕西省何家塔煤矿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矿井疏干水综合利用工程，鉴于此，陕西省何家塔煤矿进行矿井疏干水综合利用工程建设，目前矿井疏干水综合利用工程管网已建成，但目前煤矿污水处理站处理设施无法满足矿井水全部回用要求，项目建设迫在眉睫，本项目为何家塔煤矿解决矿井疏干水问题的同时，也很大程度削减了区域工业用水不足的压力，是一个双赢、多赢的项目。</p> <p>目前煤矿最大涌水量约 5400m<sup>3</sup>/d，随着煤矿产能核增、员工的增加以及需要接收神木市祥荣机制兰炭有限公司、神木市万邦洗选煤炭经营有限公司、神木市同得利煤化工有限公司的生活污水，水量增加和环保排放要求的提高，现已不能满足实际处理要求，本次提标改造新建一套 2000m<sup>3</sup>/d 矿井水处理设施，将现有生活污水处理站进行改造，改造后矿井水处理站处理规模增至 7000m<sup>3</sup>/d，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于何家塔工业集中区工业用水；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增至 2500m<sup>3</sup>/d，经处理后 83m<sup>3</sup>/d 回用于厂区绿化，80m<sup>3</sup>/d 回用于道路降尘了，20m<sup>3</sup>/d 回用于车辆冲洗，100m<sup>3</sup>/d 回用于周边道路绿化降尘，1218m<sup>3</sup>/d 回用于何家塔工业集中区工业用水，687m<sup>3</sup>/d 经现有排放口排入乌兰木伦河。</p> <p><b>1、项目名称</b></p> <p>陕西省何家塔煤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p> <p><b>2、建设单位</b></p>
------	--

陕西省何家塔煤矿。

### 3、建设性质

技术改造。

### 4、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 3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33%。

### 5、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陕西省何家塔煤矿现有厂地内。地理坐标为东经 110°20'40.213", 北纬 39°9'47.221"。项目北侧为何家塔煤矿矿区,南侧为生油村观光园,东侧为修理铺,西侧隔公路距乌兰木伦河 30m,项目厂址外 50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厂址位置及四至关系见附图 2。

### 6、项目占地

项目不新增占地,于现有厂地内进行技术改造。

### 7.建设内容

何家塔煤矿矿井水处理站现有设计处理能力为 5000m<sup>3</sup>/d,采用“格栅+预沉淀+絮凝沉淀+过滤”工艺,处理后 2274m<sup>3</sup>/d 排入乌兰木伦河,本次提标改造保留现有矿井水处理站,新建一套设计规模为 2000m<sup>3</sup>/d 的矿井水处理设施,建成后矿井水处理站总处理规模为 7000m<sup>3</sup>/d,新建矿井水处理设施采用“预沉池+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回用水池+次氯酸钠消毒”工艺,处理后全部回用于何家塔工业集中区工业用水;生活污水处理站现有设计处理能力为 1330m<sup>3</sup>/d,采用“格栅+调节池+生物接触氧化池”工艺,处理后 1167m<sup>3</sup>/d 排入乌兰木伦河,本次提标改造对现有工程进行改造,改造后设计规模为 2500m<sup>3</sup>/d,采用“预处理+六段法生化+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次氯酸钠消毒”工艺;处理后 83m<sup>3</sup>/d 回用于厂区绿化,80m<sup>3</sup>/d 回用于道路降尘了,20m<sup>3</sup>/d 回用于车辆冲洗,100m<sup>3</sup>/d 回用于周边道路绿化降尘,1218m<sup>3</sup>/d 回用于何家塔工业集中区工业用水,687m<sup>3</sup>/d 经现有排放口排入乌兰木伦河。主要新建六段法生物池、深度处理间、污泥回流泵房、生物除臭系统等设施,原有构筑物污泥压滤车间、格栅等改造后使用;拆除闲置的煤泥晾晒车间。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生活污水处理站改造内容一览表**

项目	建设内容	项目组成	备注
主体工程	生活污水处理站		
	预处理工段	主要包括粗、细格栅池、调节池，用于对污水的预处理	现有生活污水格栅井调节池改造为粗细格栅提升泵站，现有生化部分改造为全厂废水池；其余均为新增
	生物处理工段	采用六段生化法工艺，主要包括生化池（预缺氧区/厌氧区/缺氧区/好氧区/缺氧区/好氧区），用于去除污水中 COD、BOD <sub>5</sub> 及氮、磷等污染物，达到污水净化的目的。当项目在来水达不到设计规模时，生化池可选择单列运行	新增，拆除已闲置的煤泥晾晒车间，留出的空地新建六段法生化池
	生活污水综合处理车间	主要包括 1 座矩形二沉池+1 座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用于生化单元出水的深度处理	新增
	污泥回流泵房	半地下式矩形钢筋混凝土结构，共安装污水潜水泵 5 台，其中 3 台大泵为污泥回流泵，另 2 台小泵为剩余污泥泵	新增
	脱水机房	1 座，布置 2 台高效深度脱水机，1 用 1 备	利旧，利用原有板框压滤机房土建
	鼓风机房	利用一期矿井水处理间拆除原鼓风机及管道系统，设三台空气悬浮风机，2 用 1 备	利旧，更换设备
	斜管沉淀池	2 座一体化设备	拆除
	矿井水处理站		
	矿井水提升泵井	1 座，与生活污水粗细格栅提升泵井合并在一起，增加矿井水提升泵	利旧
	预沉池	1 座，主要设刮泥机、螺杆泵等	改造，利用现有生活污水缓冲池土建改造，增设刮泥机、集水槽
	高效沉淀池及滤布滤池	共设两座高效沉淀池及滤布滤池。采用成套钢制设备，布置在二期矿井水综合处理间	新增

	煤泥池	1座，用于矿井水处理后煤泥的储存	依托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间，占地面积20m <sup>2</sup> ，砖混结构，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用水由陕西省何家塔煤矿供水管网提供	依托	
	供热	办公室取暖依托陕西省何家塔煤矿供热	依托	
	供电	项目供电依托陕西省何家塔煤矿供电系统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	项目恶臭气体采用各构筑物密闭和一体化生物除臭技术，处理后臭气无组织排放	新增	
	废水	矿井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煤场洒水、洗煤厂用水、井下消防洒水、附近厂区工业用水；生活污水处理后1503m <sup>3</sup> /d回用于厂区绿化、道路降尘、车辆冲洗及周边道路绿化降尘等，687m <sup>3</sup> /d依托现有排放口排入乌兰木伦河	--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新增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脱水后污泥与栅渣一起运往当地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	依托
			脱水后的煤泥和煤渣运至何家塔煤矿储煤场外售	依托
			药剂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依托
			水泵、风机等设备定期更换、检修产生的废机油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依托
	危废间	项目危废依托何家塔煤矿危废间储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依托	
	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区：格栅池、调节池、初沉池、生化池、二沉池、污泥储池、污泥脱水间、加药间等，防渗层的防渗性能 Mb≥6.0m，渗透系数 k 为 1.0×10 <sup>-7</sup> 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其余采用一般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10 <sup>-7</sup> cm/s	新增
			一般防渗区、绿化区域以外的区域，进行地面硬化	新增
绿化	厂区绿化 200m <sup>2</sup>	新增		
<b>依托可行性分析</b>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878035143143006047>